

**祷告：**主耶稣，我们在天上的父，您教导我们，为赚取功德行善关注的是人，因而与自我之爱结合，与胜过别人的思想、因而与对他人的蔑视结合。仁之情感厌恶一切邀功的思想，因而厌恶一切着眼于回报的善行。对那些拥有仁爱的人来说，回报就在于他们拥有行善的能力，在于被允许行善，还在于接受者愿意接受它。但对那些还没有达到这种境界的人来说，报酬可作为结合的一种手段；当人正在重生时，这一切会颠倒过来，变成对良善的情感。当变成对良善的情感时，他就不再关注报酬了。主啊，感谢您教导的这些宝贵真理，求您把它们刻在我们心里。阿们！

## 新耶路撒冷及其属天教义

### NJHD 分享-功德 4

2400. “告诉将要娶他女儿的女婿们”表示告诉那些处于能与对良善的情感结合的真理之人。“女婿”是指真理的知识或认知，因而是指真理；“女儿”是指对良善的情感。由于经上说他“告诉将要娶他女儿的女婿们”，所以这句话表示告诉那些处于能与对良善的情感结合的真理之人。它们因能被结合，故被称为他的“女婿”；但由于它们还没有被结合，所以经上说“将要娶他女儿的”。

此处论述的主题是教会里的第三种人，即那些知道真理，然而却过着邪恶生活的人。事实上，教会里有三种人：第一种是那些过着仁之良善的生活之人，他们由“罗得”来代表；第二种是那些完全沉浸于虚假和邪恶，极力弃绝真理和良善的人，他们就是“所多玛人”所代表的人；第三种是**那些的确知道真理，却仍陷入邪恶的人**，他们在此由

“女婿”来表示。这最后一种人主要是那些教导人的人，但他们所教导的真理没有更深地扎根下来，只是死记硬背。他们学习真理，炫耀他们的知识纯粹是为了地位和利益。对这种人来说，含有真理之种的土壤是爱自己和爱世界，所以他们对真理的信仰不过是这些爱所产生的一种说服。这些人在此以女婿来描述，他们一点也不相信所多玛会倾覆，反而加以嘲笑。他们心里的信仰也具有这种性质。

3877. “于是给他起名叫利未”表示它的根本性质。“名”和“起名”是指根本性质。这种性质就包含在这些话中：“这次我男人必与我联合，因为我给他生了三个儿子”。这种性质就是“利未”和以他命名的支派所表示的，这是教会的第三个普遍属性，或人正在重生或变成教会时的第三个发展阶段，也就是仁爱。至于仁爱，情况是这样：它包含对真理的意愿在里面，并通过对真理的意愿而包含对真理的理解在里面。因为凡处于仁爱的，都拥有这些意愿并理解真理的能力。人在到达仁爱之前，必须经历一个外在阶段，也就是说，先理解真理，然后意愿真理，直到最后拥有对真理的情感，也就是仁爱。当仁爱存在于人里面时，他注目于主，主在至高意义上由雅各的第四个儿子“犹大”来表示。

6388. “以萨迦”表示从行为或工作中所获得的回报。“以萨迦”是指作为“工价”或回报所赚取的相爱，在此是指从行为或工作中所获得的回报，这一点从关于以萨迦的这段预言在内义上的每个细节明显看出来。此外，在原文，“以萨迦”表示“工价”或回报。“以萨迦”之所以在此表示从行为或工作中所获得的回报，而之前却表示相爱，是

因为“以萨迦”在此表示那些处于某种表面相爱，也就是某种表面的对邻之仁的人。但他们想要因他们所做的善行而获得回报；因此，他们不仅玷污，还扭曲了真正的相爱，或仁爱；因为处于真正相爱的人在向邻舍行善时，便进入他们的快乐和赐福中；他们再没有更多渴求。这种快乐和赐福本身就是回报；在来世，它会变成天上的喜乐和幸福，从而变成他们的天堂本身。因为当天上那些处于这爱的人履行有用的服务或发挥功用，向他行善时，就会感受到如此充分的喜乐和幸福，以致他们觉得那时自己第一次身处天堂。这种感觉是主赐给他们的；祂照各人所履行的有用服务或所发挥的功用而将它赏赐给各人。

不过，他们一思想回报，哪怕思想他们早已获得的真正回报，也会使得这爱变得不洁，并败坏它。原因在于，那时他们想的是自己，而不是邻舍，也就是说，想的是如何使自己幸福，而不是如何使他人幸福，除非他们自己能从中受益。因此，他们将对邻之爱转变为对自己的爱；他们越是这样做，出于天堂的喜乐和幸福就越无法传给他们，因为他们将来自天堂的幸福流注集中到自己身上，而不是转给他人。他们就像不反射光线，而是吸收光线的物体。反射光线的物体会照亮、发光；而吸收光线的物体则不透明，根本不发光。因此，像这样的人会从天使社群那里被分离出去，和那些与天堂无份的人一样；他们就是此处被描述为“以萨迦”的人。

6389. “是头瘦骨嶙峋的驴”表示最低级的服务。“驴”是指服务；“骨”是指拥有极少属灵生命之物。因此，“瘦骨嶙峋的驴”表示最低级的服务；因为那些为了回报而行善的人虽履行有用的服务，或发挥功用，

行事就像仆人，但他们却属在主国度中那些占据最低位置的人之列。因为除了那些能回报他们的人外，他们不将传给他们的良善施与任何人。他们忽视最需要帮助的其他人，即便帮助他们，向他们行善，也是为了能得到主的赏赐。因此，他们将自己所行的视为功德，从而视主的怜悯为他们所应得的。他们就这样远离谦卑，并且离谦卑多远，离从主经由天堂所获得的赐福和幸福就有多远。由此明显可知，在来世，这种人虽履行有用的服务或发挥功用，但却是最低级的仆人。

6390. “卧在重驮之间”表示行为当中的生命。“卧”是指生命，不过是模糊的生命，只有极少的光；“重驮”是指行为。“重驮”之所以表示这类行为，是因为此处所描述的人行善不是出于对邻之爱的情感，而是出于自我之爱的情感。从自我之爱的情感流出的行为就像卑贱驴子所载的重驮，因为这种人属最卑贱的仆人之列。事实上，一切奴役皆出于爱自己、爱世界的情感，一切自由皆出于爱主、爱邻的情感。原因在于，前一种爱的情感是从用暴力来命令人的地狱流入的，而后一种爱的情感是从主流入的，主从不命令人，而是引导人。由此也明显可知，那些为了回报而行善的人是最低级的仆人，他们的行为是“重驮”。士师记中的“重驮”具有相同的含义：

以萨迦的首领与底波拉同来，以萨迦怎样，巴拉也怎样；他在山谷中必被置于脚下，归入流便的种类，以决心为大。你为何坐在重驮之间，听羊群的嘘声呢？（士师记 5:15, 16）

此处“以萨迦”表示那些渴望因行为而获得回报的人；“在山谷中被置于脚下”表示以最低级的方式进行服务；“流便的种类”表示那些拥有

信之真理的知识之人，此处“以萨迦”所代表的那些人便在他们当中，实际上还在他们之下；“听羊群的嘘声”表示对“羊群”所表示的那些处于仁之良善之人的蔑视；“坐在重驮之间”表示在自我邀功的行为之列。

6391. “他看安息为美好”表示不思回报的善行充满幸福。“安居”是指属于天堂的事物，因而是指那些拥有仁之良善在里面，也就是行善不思回报的人；“美好”是指它们充满幸福。“安息”之所以表示不思回报的善行，是因为就至高意义而言，“安息”或“平安”表示主；就相对意义而言，表示天堂；因而表示来自主的良善。由于“安息”或“平安”所表示的事物只在那些拥有仁之良善在里面，因而行善却不思回报的人中间，所以这些行为由“安息”或“平安”来表示；这层含义从内义上的整个思路可推知。

这个问题的真相是：只以回报为目的行善的人绝无可能知道行善却不思回报具有如此大的幸福，以至于它就是天上的幸福本身。他们不知道的原因在于，在他们看来，幸福在于爱自己的快乐；一个人越是在这爱里面看见快乐，就越看不见天堂之爱里面的快乐，因为这两者是对立面。出于自我之爱的快乐会完全毁灭出于天堂之爱的快乐。它将这快乐毁得如此彻底，以至于人们全然不知何为天上的快乐；即便被告知它的性质，也不相信，甚至会否认。

我蒙允许通过来世的恶灵知道这一点；他们活在世上时若不是为自己，就不向他人或自己的国家行善。这种人不相信不以回报为目的的行善有什么快乐可言；因为他们以为若没有回报的目的，一切快乐就不复

存在。若进一步被告知，当这种快乐中止时，天上的快乐就开始了，他们听到这话就会目瞪口呆。当他们听说，天上的快乐通过人的至内层流入他里面，使他的内层充满无法形容的幸福时，更是目瞪口呆，声称他们无法理解。事实上，他们说，他们不想要这快乐，他们以为如果他们丧失了爱自己的快乐，其处境就会极其悲惨；因为在这种情况下，他们会被剥夺生命的一切喜乐；他们还把那些处于不同状态的人称为简单人。那些做事带有回报目的的人和这些人没什么两样；因为他们做善事是为了他们自己，而不是为了他人；也就是说，他们在其中关注的是自己，而不是邻舍，也不是自己的国家，亦不是天堂和主，除了那些有义务为他们服务的人之外。这些就是关于以萨迦的这节经文在内义上所论述的事。

6392. “以地为可喜悦”表示那些在主国度的人就享有这种幸福。“地”是指教会，因而也指主的国度，“地”之所以具有这种含义，是因为在圣言中，“地”所表示的迦南地代表主的国度，它代表主的国度，是因为教会自上古时代起就一直在那里；“可喜悦”是指不思回报的善行所具有的幸福。经上之所以说“他看安息为美好，以地为可喜悦”，并且这两种说法都表示存在于主国度中的幸福，是因为“看安息为美好”论及属天之物或良善，而“以地为可喜悦”论及属灵之物或真理，这两种说法都提及是由于良善与真理的婚姻。

进一步考虑存在于不思回报的善行中的幸福，要知道，如今很少有人知道不思回报行善就是天上的幸福。因为除了升职，被别人服侍，有大量财富，过一种享乐的生活外，人们不知道还有其它什么幸福可言。

还有超越这些东西、充满人之内层的幸福存在，因而有一种天堂的幸福存在，这幸福就是真正仁爱的幸福；对此，他们极度无知。问问当今智者，他们知不知道这就是天堂的幸福。这也解释了为何许多人弃绝善行，以为行善却没有通过行善赚取功德的意图对任何人来说，都是不可能的。因为他们不知道那些被主引导的人只渴望行善，压根就没有通过行善赚取功德的想法。主赐给那些正在重生之人的新意愿就带有这种心态；因为这新意愿就是住在人里面的主。

6393. “便屈肩背重”表示然而，他却竭尽全力。“肩”是指全部能力，或一切努力；“背重”是指为赚取功德而作工。因此，“屈肩背重”表示为了赚取功德而竭尽全力作工。这一切之所以被描述为“背重”，是因为他们行善不是出于对良善的情感，因而不是出于自由，而是出于自私的情感，也就是奴役。

至于那些因他们所完成的工作而想要回报的人，要知道，他们从不满足，如果没有得到比别人更大的回报，就会愤愤不平；他们若看见别人比自己更蒙福，就会伤心、报怨。他们认为真正的赐福并不在于内在之物，而是在于外在之物；也就是说，在于显赫，拥有统治权，被天使服侍，因而在于比天使优越，因此是天堂里的首领和大人物。而事实上，天堂的赐福并不在于想要拥有统治权，被别人服侍，而在于想去服侍别人，成为最小的；正如主所教导的：

西庇太的儿子雅各、约翰进前来，说，赐我们在你的荣耀里，一个坐在你右边，一个坐在你左边。耶稣对他们说，你们不知道所求的是什么。坐在我的左右，不是我可以赐的，乃是为谁预备的，就赐给谁。

你们知道，外邦人有尊为君王的治理他们，有大臣操权管束他们。只是在你们中间，不是这样。你们中间，谁要为大，就必作你们的用人；在你们中间，谁要为首，就必作众人的仆人。因为人子来，不是要受服事，乃是要服事人。（马可福音 10:35-45）

主在路加福音中教导，天堂属于那些不以回报为目的而行善的人：

凡自高的，必降为卑；自卑的，必升为高。你摆设午饭或晚饭，不要请你的朋友、弟兄、亲属和富足的邻舍，恐怕他们也回请你，你就得了报答。你摆设筵席，倒要请那贫穷的、残废的、瘸腿的、瞎眼的，你就有福了！因为他们没有什么可报答你。到义人复活的时候，你要得着报答。（路加福音 14:11-14）

“到义人复活的时候所得着的报答”就是从行善不思回报而来的内在幸福，当人们履行有用的服务，或发挥功用时，就会从主获得这种幸福。**那些不思回报，只喜欢服务的人越喜欢行善，他们所履行的服务或所发挥的功用就越珍贵。**事实上，他们比其他人更伟大、更有权柄。那些为了回报而行善的人也说，他们因从圣言知道他们要在天堂成为最小的；但那时他们想的是，通过如此说他们可以成为大的，所以他们还是有同样的目的。但那些行善不思回报的人是真的不想显赫、优越，只想着服务。

可参看关于通过行为或工作赚取功德，以及在来世那些寻求功德之人性质的阐述和说明：他们看上去就像在劈柴、割草(1110, 1111, 4943 节)；这些人如何被代表(1774, 2027 节)；那些为了自我和世界而行善的人在来世不会因这善而得到任何回报(1835 节)；那些将功德置于行



为或工作的人照字面朝自己有利的方向解释圣言，并嘲笑它的内在内容(1774, 1877 节);真正的仁爱完全没有功德的追求(2371, 2373, 2380, 3816 节);那些将信与仁分离的人认为他们所行的是配得功德的(2373e 节);那些进入天堂的人抛弃了自己的东西和自己的任何功德(4007e 节);大多数人以为当他们开始改造时，他们所行的良善源于他们自己，他们因这良善而配得功德;但随着他们重生，他们会抛弃这种信念(4174 节)。

3816. “你就得白白地服事我吗?请告诉我，你要什么报酬”表示必须有结合的手段。“白白地服事”是指没有任何有约束力的协议;“报酬”是指结合的手段。“报酬”经常在圣言中被提及，在内义上无非表示结合的手段。原因在于，天使完全不愿听到有关由于他们里面的什么东西而得报酬的任何话。事实上，他们极其厌恶为了任何良善或善行而得报酬的观念。因为他们知道，每个人的自我或自己的东西无非是邪恶，因此，他们出于自我或自己的东西所做的任何事，都含有报酬的反面在里面。天使还知道，一切良善皆源于主，从主流入，而这一切唯独出于仁慈。因此，他们并不是因为始于自己的东西而思想报酬。事实上，当由于良善而思想报酬时，良善本身就不再是良善。因为那时，自私的目的立刻就会粘附上去。并且，这目的越是粘附，就越引入一种否认，即否认良善源于主，并出于仁慈被赐下。结果，它会移除良善的流注，当然也会移除天堂和存在于良善及其情感中的幸福。对良善的情感，也就是对主之爱和对邻之爱，就包含幸福快乐在里面。这些就存在于情感和爱本身里面。出于情感及其幸福行事，同时又为

了报酬这样行，是完全对立的两种动机。这就是为何当圣言提到“报酬”时，天使根本感知不到任何报酬，只感知到主出于仁慈而白白恩赐的事物。

尽管如此，对那些还没有达到这种境界的人来说，报酬可作为结合的一种手段；因为那些尚未被引入良善及其情感，也就是尚未完全重生的人不可避免地思想报酬，因为他们所行的良善，并不是出于对良善的情感，而是出于对自己的幸福、快乐的情感，同时出于对地狱的恐惧而行出的。但当人正在重生时，这一切会颠倒过来，变成对良善的情感。当变成对良善的情感时，他就不再关注报酬了。

这一点可通过公共生活的各个方面来说明。一个热爱自己的国家，对它充满感情，以至于以出于善愿促进它的福祉为快乐的人，若在这样行时受阻，就会感到痛惜，并请求给他机会去促进它的福祉。因为这就是其情感的目标，因而是其快乐、幸福的源头。事实上，这种人会得到荣耀，被提拔到重要岗位；因为对他来说，这些是他服务自己国家的手段，即便这些荣耀和岗位被称为报酬。但那些对自己的国家没有感情，只对自我和世界有感情的人则为了地位和财富而行事，地位和财富也是他们的目的。这种人把自己置于国家之前，也就是说，将自己的利益置于公众利益之前，相对来说是卑鄙的。然而，比起其他人，他们更想让人们看到，他们所行的一切，都是出于真诚的爱而行的。不过，当私下里思想这一切时，他们就会否认人能出于这种爱行事，并且惊讶于任何人都能这样行。那些在世时对自己的国家和公众利益持这种态度的人，到了来世对主的国度同样持这种态度，因为每

个人的情感或爱都会跟随他，而情感或爱构成每个人的生命。

3956. “利亚说，神给了我酬报，因为我把使女给了我丈夫”在至高意义上表示与真理结婚的神性良善，并与良善结婚的真理；在内在意义上表示天上的婚姻之爱；在外在意义上表示相爱。圣言的许多地方提到“酬报”，但很少有人知道它在那里表示什么。在教会，众所周知，人不能因自己所行的良善而邀功，因为这些良善不是他的，而是主的；寻求功德或赚取功德关注的是人，因而与自我之爱结合，与胜过别人的思想、因而与对他人的蔑视结合。因此，为了酬报或回报所做的行为本身并非良善，因为它们并非来源于纯正的源头；也就是说，并非出于对邻之仁。对邻之仁含有愿邻人和自己一样幸福的渴望在里面；而对天使来说，则含有愿邻人比自己更好的渴望在里面。这就是仁之情感的性质；所以，仁之情感厌恶一切邀功的思想，因而厌恶一切着眼于回报的善行。对那些拥有仁爱的人来说，回报就在于他们拥有行善的能力，在于被允许行善，还在于接受者愿意接受它。这就是实实在在的快乐，其实就是那些具有仁之情感的人所享有的幸福本身。由此明显可知圣言中所提及的“酬报”（或译赏赐、价值、报酬、回报、酬谢、报答等）是指什么，即是指属于仁之情感的快乐和幸福；或也可说，是指相爱的快乐和幸福；因为仁之情感和相爱是一回事。综上所述，明显可知，此处“酬报”在外在意义上表示相爱。

就更高的意义，或内在意义而言，“酬报”表示天上的婚姻之爱，这一点从前面关于天上婚姻的阐述可以看出来，也就是说，天上的婚姻是良善与真理的结合；相爱则是该结合或婚姻的后代。由此可见，“酬报”

在内在意义上表示天上的婚姻之爱。

“酬报”在至高意义上表示与真理结婚的神性良善，并与良善结婚的真理，这一点从以下事实明显可知：天上的婚姻即源于此。因为两者的结合存在于主里面，并从祂发出；当它流入天堂时，便产生良善与真理的婚姻关系，并通过该关系产生相爱。从刚才和前面的阐述明显可知利亚的这些话在内在意义上表示什么：“神给了我酬报，因为我使女给了我丈夫”；“使女”表示服务于外在人与内在人结合的肯定方法。因此，在使女的儿子们所表示的那些事物得到肯定和承认之前，不可能出现良善与真理的任何结合，因而不可能出现任何相爱；这些肯定必须先到来。这就是现在这些话的意思。

8002. “外人和雇工都不可吃”表示那些出于纯属世的倾向行善的人和那些为了自己的利益行善的人不会与他们在一起。“外人”是指那些出于纯粹的属世倾向行善的人；“雇工”是指那些为自己的利益行善的人；“不可吃”是指不与他们在一起。“外人”之所以表示那些出于纯粹的属世倾向行善的人，是因为外人是来自其他人民的新人。他们是居民，与以色列人和犹太人同住在一个家里；“同住”表示一起在良善里面，或说共享同样的良善。但由于如前所述，他们来自教会之外的其他人民，所以所表示的良善不是教会的那种良善，而是在教会之外可见的那种良善。这种良善被称为“属世良善”，因为它是人与生俱来的遗传倾向的产物。此外，有些人由于健康状况差或精神衰弱也拥有这种良善。“外人”所表示的那些人所行的良善就是这种良善。

这种良善完全不同于教会的良善，因为因为良心通过教会的良善在人

里面形成；良心是天使所进入的那个层面，他通过良心与天使相交。而属世良善则无法提供天使能进入的任何层面。那些处于属世良善的人在黑暗中行善，被盲目的本能引领；而不是在真理之光凭来自天堂的流注行善。因此，在来世，他们就像被风吹散的糠秕那样能被任何人、每个人带走，无论是恶人还是善人，尤其能被一个知道如何把情感和说服添加到论据上的恶人带走。这时，天使也无法引导他们离开；因为天使通过信之真理和良善进行运作，并流入人里面通过信之真理和良善所形成的那个层面。由此明显可知，那些出于纯粹的属世倾向行善的人无法融入天使当中。

“外人”是指那些不在本地或本家，而是在外地的人，这一点明显可见于以下经文：

地不可永卖，因为地是我的；你们在我面前是寄居的，是外人。（利未记 25:23）

诗篇：

耶和華啊，求你听我的祷告，我流泪，求你不要缄默，因为我在你面前是寄居的，是外人，像我列祖一般。（诗篇 39:12）

创世记：

亚伯拉罕向赫人说，我在你们中间是寄居的，是外人；求你们在给我一个坟墓作产业。（创世记 23:3-4）

“寄居的”和“外人”一样，也表示从别地来的一个新人和居民；但“寄居的”表示那些被教导和领受教会真理的人，而“外人”表示那些没有被教导教会真理的人，因为他们不愿领受它们。

至于“雇工”，他们是为了工钱而工作的人，是奴仆，不是买来的；他们被称为“雇工（经上或译雇佣）”。由于“雇工”是指那些为工钱而工作的人，所以他们在内义上表示那些在世上为自己的利益行善的人；而在更内在的意义上则表示那些为来世的回报而行善的人，因而表示那些想通过工作赚取功劳的人。

那些在世上纯粹为了自己的利益而行善的人绝无可能融入天使当中，因为他们行善的最终目的是世界，也就是财富和威望；而不是天堂，也就是灵魂的祝福和幸福。决定行为，并赋予它们以具体品质的，是目的。关于那些纯粹为了自己的利益行善的人，主如此说：

我是好牧人，好牧人为羊舍命。若是雇工，不是牧人，羊也不是他自己的，他看见狼来，就撇下羊逃走；狼抓住羊，赶散了羊。雇工逃走，因他是雇工。（约翰福音 10:11-13）

耶利米书：

埃及是肥美的母牛犊，但出于北方的毁灭来到了！她的雇佣好像圈里的肥牛犊，他们转身退后，一齐逃跑，站立不住，因为他们遭难的日子已经临到他们。（耶利米书 46:20-21）

外人和雇工不可与那些属教会的人共享圣物的禁令清楚可见于摩西五经：

凡外人不可吃圣物，寄居在祭司家的，或是雇工，都不可吃圣物。（利未记 22:10）

在利未记还有一条律法允许人们从外人中间买奴仆，永远服事他们：

至于你的奴仆、婢女，可以从你四围的民族中买。并且那寄居在你们

中间的外人，从这些人中间，也可以从同你们在一起的他们的家族中买，尽管他们在你们的地上出生，好叫他们作你们的产业，你们要将他们遗留给你们以后的子孙为产业，作为继承的产业；你们要永远作他们的主人。(利未记 25:44-46)

“外人”表示来自纯属世之光的记忆知识；“从外人中间买奴仆作永远的产业”表示属灵真理掌控这些记忆知识的必要性。

然而，那些为了来世的回报而行善的人，也就是“雇工”所表示的人，不同于刚才所说的这些人，因为他们以天堂的生活和幸福为自己的最终目的。但这个目的会将他们的神性敬拜从主那里转离，并改到自己这里，结果他们只愿自己好，不愿他人好，除非他人愿他们好。当出现这种情况时，存在于每个细节中的，便是自我之爱，而不是对邻之爱，也就是说，他们没有纯正的仁爱。这些人也无法融入天使当中，因为天使极其厌恶赏赐或回报这个名称和想法。主在路加福音中教导说，人行善不可以回报为目的：

你们倒要爱仇敌，也要善待他们，借出去，不指望偿还，你们的赏赐就必大了，你们也必作至高者的儿子。(路加福音 6:32-35)

主之所以多次说行善的人在天上有赏赐(如马太福音 5:11, 12 等)，是因为人在没有重生之前，只会想着赏赐或回报；但他重生之后，情况就不同了；那时，如果有人认为他向邻舍行善是为了赏赐或回报，他就会非常气愤；因为他在行善，而非报答中感到快乐和幸福。“赏赐或回报”在内义上是指属于仁之情感的快乐。

